

证券代码：873096

证券简称：诚达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温州诚达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0 日下午 3：0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站南路南瓯景园 7 幢（综合楼）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审议《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财务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0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10 日下午 2:30 时。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站南路南瓯景园 7 幢（综合楼）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薛颖颖 联系电话：057788981068

（二）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中将包含临时提案的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予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温州诚达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温州诚达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2 日